**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**

**1.目的**

**为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，增强员工安全生产责任感，实现安全生产目标，制定本制度。**

**2.范围**

**适用于公司安全教育培训的管理工作。**

**3. 职责**

**人力资源部是公司安全教育培训的主管部门，质安环部配合实施。**

**4.程序**

**4.1 每年初、各部门、分(子)公司应识别本部门的安全培训需求，并报人力资源部汇总。**

**4.2人力资源部收集各部门、分（子)公司培训需求后制定公司安全教育培训计划，并报公司领导审批后执行。**

**5. 工作要求**

**5.1安全教育培训适用于以下对象：**

**1）公司法定代表人、分管安全或生产的领导、各部门、分（子）公司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和特种设备操作人员;**

**2）新进人员和转岗人员；**

**3） 新工艺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，对岗位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;**

**4）相关方人员；**

**5）其他需要进行安全教育的人员。**

**5.2人力资源部应建立相关培训人员档案，识别本公司各类人员的培训需求，做好培训取证及到期复训的准备工作。**

**6.安全培训教育内容**

**6.1管理人员培训：**

**公司法定代表人、分管安全或生产的领导、各安全和生产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，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，送具备相关行业（危化品、城镇燃气等）培训资格的机构学习，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。**

**其他管理人员由公司组织培训，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。**

**6.2从业人员培训：**

**1）每年根据国家、地方及行业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公司 “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”**

**2）根据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培训工作。**

**3）根据每次培训内容设置“培训效果评估表”，检验培训内容的适宜性和培训结果的有效性。**

**4）根据“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”中的培训内容选用或编制相应的培训教材。**

**6.3特种作业人员培训执行公司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》。**

**6.4 新从业人员的培训教育**

**新从业人员必须经过公司级、部门织、班组 (科室）级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。无内设机构的部门经公司级、部门级安全培训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。**

**(1）公司级安全培训教育：公司级安全培训教育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，培训时间不少于24小时。培训内容为：**

**1公司安全生产情况及安全生产基本常识；**

**2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;**

**3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；**

**4有关事故案例等。**

**(2）部门级安全培训教育：安全培训教育由部门主管或者分**

**管安全管理人员实施，培训时间不少于24小时，培训内容为：**

**1所从事工种可能遭受的职业伤害和伤亡事故；**

**2所从事工种的安全职责、撰作技能及强制性标准；**

**3安全设备设施、个人防护的使用和维护；**

**4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的措施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;**

**5自救互救、急救方法、疏散和现场紧急情况的处理。**

**（3）班组级安全培训教育：班组级安全培训教育 由班组长实**

**施，培训时间不少于8小时，培训内容为：**

**1岗位安全操作规程；**

**2岗位之间衔接配合的安全与职业卫生事项。**

**6.4 其他人员的培训教育：其他人员包括转岗、顶岗、脱离岗位达 6个月以上者以及外来施工人员。对此类员工的培训由各部门组织实施。培训时间不少于 4-8小时。**

**7.安全培训教育形式**

**根据培训内容进行设计，可灵活多样，如课堂讲授、演练、安全知识竞赛、开座谈会、观看录像等等．**

**8.培训资源保证**

**公司应保证安全培训所需的资金和设备、设施，各部门负责人保证在培训过程中的充分协调和配合，人力资源部做好培训前的充分准备（包括场地、老师安排、教学设施配置等)。**

**9.培训效果保证**

**为保证培训的有效性和适宜性，培训负责人对每项培训要**

**做好以下工作：**

**1）进行培训签到；**

**2）做好培训效果的评价调查及效果验证；**

**3）培训资料、考核试卷、记录进行统一归档管理。**